

安德镇三东村那莽屯至陇内产业路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BSZC2020-J2-250197-XHGL

采 购 人：靖西市安德镇人民政府（盖单位公章）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翔鸿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日 期：二〇二〇年四月

广西翔鸿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安德镇三东村那莽屯至陇内产业路（BSZC2020-J2-250197-XHGL）
竞争性谈判公告

广西翔鸿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受靖西市安德镇人民政府的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靖西市财政局批准的政府采购计划（JXZC2020-J2-00410-001）拟对安德镇三东村那莽屯至陇内产业路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经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方式推荐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谈判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安德镇三东村那莽屯至陇内产业路

项目编号：BSZC2020-J2-250197-XHGL

采购单位：靖西市安德镇人民政府

承包方式：固定综合单价包干

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二、**竞标内容：**新建机耕路长 3.199 公里、路基宽 4.5 米，路面 3.5 米宽，10 厘米砂石路（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内容）。

工程采购控制价：人民币玖拾玖万陆仟玖佰捌拾肆元整（¥996984.00）。

三、**竞标人资格：**

1. 国内注册具备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有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的施工企业；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中级（含）以上技术职称，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3. 依法获得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并在规定时间内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4.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四、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支持采用本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等政策。

五、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时间及地点：请于 2020 年 05 月 11 日至 2020 年 05 月 13 日（正常上班时间）到：广西翔鸿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百色市龙景街道龙腾路长鸿荣业大厦 9 楼）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售价 250 元/份

(不含图纸资料费), 售后不退。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本人携带以下材料: ①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②有效的资质证书复印件; ③单位介绍信原件; ④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时); ⑤提供本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附: 在信用记录网站(“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打印查询记录。以上材料合格方能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

六、竞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竞标文件必须以密封形式于 2020 年 05 月 14 日 15 时 30 分前来广西翔鸿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开标厅(百色市龙景街道龙腾路长鸿荣业大厦 9 楼)递交, 逾期不受理。

七、截标开标时间及地点: 2020 年 05 月 14 日 15 时 30 分在广西翔鸿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开标厅(百色市龙景街道龙腾路长鸿荣业大厦 9 楼)截标, 由竞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参加。

八、谈判时间及地点: 2020 年 05 月 14 日 15 时 30 分截标后为与供应商谈判时间, 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地点: 广西翔鸿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开标厅(百色市龙景街道龙腾路长鸿荣业大厦 9 楼), 参加竞标的竞标文件必须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本人递交, 并持有效证件【①法定代表人凭有效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人凭有效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②本人身份证原件; ③竞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④营业执照复印件; ⑤项目经理、专职安全员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

九、竞标保证金

竞标保证金为: 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竞标人必须于竞标截止时间前将谈判保证金从基本账户以电汇、转账、汇票等非现金形式交到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 广西翔鸿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广西百色右江农村合作银行江南支行

银行账号: 6055 1201 0102 4443 22

(转账时应在“用途”栏里写上项目名称或编号)。

十、联系方式:

1、采购人: 靖西市安德镇人民政府

地 址: 靖西市

联系人及电话: 莫彩霞 18074763943

2、代理机构: 广西翔鸿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 百色市龙景街道龙腾路长鸿荣业大厦 9 楼

联系人及电话: 刘春寒 0776-2883231/17777109098

3、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靖西市交通运输局

联系电话: 0776-6212321

靖西市财政局

联系电话: 0776-6231753

靖西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 0776-6150686

靖西市纪委监委

举报电话: 0776-6229906

十一、网上公告媒体查询: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

广西翔鸿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020 年 05 月 09 日

目 录

| | |
|-------------------------|----|
| 第一卷、竞标须知、合同条件及合同形式..... | 5 |
| 第一章 竞标须知和前附表..... | 4 |
| 一、总 则..... | 7 |
|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 7 |
| 三、竞标报价说明..... | 8 |
| 四、竞标文件的编制..... | 10 |
| 五、竞标文件的递交..... | 11 |
| 六、开 标..... | 12 |
| 七、评 标..... | 14 |
| 八、授予合同..... | 17 |
| 第二章 合同格式..... | 20 |
| 第二卷 技术规范..... | 41 |
| 第三卷 竞标文件格式..... | 42 |

第一卷、竞标须知、合同条件及合同形式

第一章 竞标须知和前附表前附表

| 项号 | 条款号 | 内 容 规 格 |
|----|------|-------------------------------------------------------------------------------------------------------------------------------------------------------------------------------------------------------------------------------------------------------------------------------------------------------------------------------------------------------------------------------------------------------------------------------------------------------------------------------------------------------------------------------------------------------------------------------------------------------------------------------------------------------------------------------------------------------------------------------------------------------------------------------|
| 1 | 1.1 | 项目名称：安德镇三东村那莽屯至陇内产业路 项目编号：BSZC2020-J2-250197-XHGL 建设地点：靖西市 承包方式：固定综合单价包干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使用标准：按国家现行有关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施工技术验收规范执行 要求工期：60 日历天 竞标内容：新建机耕路长 3.199 公里、路基宽 4.5 米，路面 3.5 米宽，10 厘米砂石路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内容） |
| 2 | 1.1 | 合同名称：安德镇三东村那莽屯至陇内产业路 |
| 3 | 2 | 资金来源：预算内资金 |
| 4 | 3 | 竞标人资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国内注册具备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有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的施工企业；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中级（含）以上技术职称，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3. 依法获得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并在规定时间内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4.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
| 5 | 6 | 现场勘察：竞标人自行勘察 |
| 6 | 13.1 | 竞标有效期为：60 天（日历天） |

| | | |
|----|------|-------------------------------------------------------------------------------------------------------------------------------------------------------------------------------------------------------------------------------------------------------------------------------------------------------------------------------------------------------------------------------------------------------------------------------------------------------------------------------------------------------------------------|
| 7 | 14.1 | <p>竞标保证金为：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竞标人必须于竞标截止时间前将谈判保证金从基本账户以电汇、转账、汇票等非现金形式交到以下账户：</p> <p>开户名称：广西翔鸿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广西百色右江农村合作银行江南支行</p> <p>银行账号：6055 1201 0102 4443 22</p> <p>（转账时应在“用途”栏里写上项目名称或编号）。</p> <p>1.1 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p> <p>1.2 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送合同给代理机构存档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p> <p>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保证金的不退还。</p> <p>2.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p> <p>2.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p> <p>2.3 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p> <p>2.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p> <p>2.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p> |
| 8 | 16.1 | 竞标文件份数：资格审查部分、技术标、商务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
| 9 | 17.4 | 竞标文件提交地址：广西翔鸿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开标厅（百色市龙景街道龙腾路长鸿荣业大厦9楼） |
| 10 | 18.1 | 竞标截止时间： 2020年05月14日15时30分 |
| 11 | 20.1 | <p>开标时间：2020年05月14日15时30分</p> <p>开标地点：广西翔鸿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开标厅（百色市龙景街道龙腾路长鸿荣业大厦9楼）</p> |
| 12 | 22.1 |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
| 13 | 31.4 | 履约保证金：成交金额的 2% ，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由成交人一次性交入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由成交人一次性交入 靖西市财政局财政代管资金专户 账户。 |
| 14 | 5.2 | 采购代理服务费：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要求，按市场价计算执行：（100万以内（包括100万）部分，按成交金额的1%计取，100万到500万（包括500万）部分按成交金额的0.7%计取）标准收取，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
| 15 | |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描述竞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竞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特殊规定外，竞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竞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

| | |
|----|--------------------------------------------------------------------------------------------------------------------------------------------------------------------------------------------------------------------------------------------------------------------------------------------------------------------------------------------------------------------------------------------------------------------------------------------------------------------------------------------------------------------------------------------------------|
| 16 | <p>在对供应商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p>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p> <p>查询起止时间：2017年1月1日至竞标截止时间</p> <p>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p> <p>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
|----|--------------------------------------------------------------------------------------------------------------------------------------------------------------------------------------------------------------------------------------------------------------------------------------------------------------------------------------------------------------------------------------------------------------------------------------------------------------------------------------------------------------------------------------------------------|

一、总 则

1、工程说明

1.1 工程的说明见竞标须知前附表（以下称“前附表”）第1项所述。

1.2 工程概况：新建机耕路长3.199公里、路基宽4.5米，路面3.5米宽，10厘米砂石路（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内容）

2、本工程的资金来源为预算内资金，资金已落实，并将资金用于本工程合同项下的合格支付。

3、竞标人资质与合格条件的要求

3.1 有资格获得本合同的竞标人，至少应满足本须知前附表第4项所列的最低资质标准。

4、竞标范围：施工图纸包括的所有工程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内容）。

5、竞标费用

5.1 竞标人应承担其编制竞标文件与递交竞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竞标结果如何，采购单位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5.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要求，按市场价计算执行：（100万以内（包括100万）部分，按成交金额的1%计取，100万到500万（包括500万）部分按成交金额的0.7%计取）标准收取，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6、现场考察

建议竞标人对工程现场和其周围环境进行考察和检查，以获取有关编制竞标文件和签署实施工程合同所需的各种资料。竞标人应承担现场考察的责任和风险。考察现场的费用由竞标人自己承担。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7、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7.1 本工程的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所有按本须知第9条发出的补充通知和第15条所述的补遗文件。

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卷 竞标须知、合同条件及合同格式

第一章 竞标须知前附表和竞标须知

第二章 合同格式

第二卷 技术规范

第三章 技术规范

第三卷 竞标文件格式

第四章 竞标文件格式

第五章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7.2 竞标人应认真审阅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有的竞标须知、合同条件、规定格式、技术规范或技术要求。如果竞标人编制的竞标文件不能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责任由竞标人自负。实质上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竞标文件将被采购代理机构拒绝。

8、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

竞标人在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后，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后2日内，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传真、电报等，下同）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解答，答复将送给所有获得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竞标人。

9、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9.1 提交竞标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9.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竞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竞标文件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不足3个工作日的，顺延提交竞标文件截止时间，在竞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竞标人。

9.3 请竞标人接电话通知后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以上澄清或者修改，或在网上查询，采购代理机构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竞标人。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竞标人在每一次收到澄清或者修改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澄清或者修改。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竞标人承担。

三、竞标报价说明

10、竞标价格

10.1 本工程竞标报价采用工程量清单报价。结算以实际完成的工程量并以审计部门审定数为准。

10.1.1 本工程价格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包干**方式确定。

10.1.2 谈判价格由谈判供应商根据现场情况按市场价自行报价。谈判供应商所填报的各项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谈判供应商在计算报价时应考虑一定的风险因素和固定价格包括的范围。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具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报价中所报单价和合价以及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应包括施工设备、劳务、管理、材料、安装、维护、保险、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应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经谈判小组审核严重不平衡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0.1.3 因设计变更引起工程项目、工程量变化的，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有相同细目的按谈判供应商谈判时的成交单价进行结算，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有类似细目的参考类似成交单价结算；新增项目有定额的套定额计算，其中材料价格有信息的按信息价，无信息的按市场价；新增项目无定额可套的，由发包人、承包人根据市场价格协商决定；新增项目的单价应经有资质的审核机构审定。国家和自治区政策性调整有关费用标准的，按文件规定执行。

10.1.4 谈判供应商应认真编制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所有各细目的单价和总额价，填写工程量清单时应注意：

10.1.5 (1) 有工程数量的应报单价和总价。

10.1.6 (2) 无工程数量的项目不报价（或只报单价不报总价）。

10.1.7 (3) 谈判时，建设单位要求报价的细目，谈判供应商没有填入单价或总额价的细目，其费用应视为已分配在工程量清单的其它单价或总额价中，承包人必须按监理工程师的指令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入单价或总额价的工程细目，但不能得到支付与结算。

10.1.8 建设单位所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应认为已包括按正常施工工艺完成工程量清单项目各单项的有关内容。凡工程量清单所示工程所必不可少的附属工程、相关工程、衔接与后续工程所需的费用，谈判供应商应计入相关项目的单价中。

10.1.9 谈判供应商的谈判报价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及澄清答疑中所确认的工程量清单及清单各项的顺序进行报价，否则，将视为实质上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10.1.10 谈判供应商在进行工程量清单报价时，应按照建设单位的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谈判供应商对自己所填写的科目号、科目名称、单位、数量负责。评标中，如科目号、科目名称、单位、数量中的任何一项与招标工程量清单不一致的，谈判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但谈判供应商拒绝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或澄清、说明、补正不符合要求的，视为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内容，作废标处理。如是“数量”与招标工程量不一致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必须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工程量清单的形式澄清、说明或补正，

并修改谈判总报价，但修改后的总报价不能超本项目的预算控制价，否则谈判无效。

供应商的谈判报价不能超出此上限控制价，否则竞标无效：

10.1.11 当供应商谈判总报价低于预算控制价下浮比例时，需判断其报价是否低于成本价（即：商务标谈判报价<预算控制价的85%时，需判断谈判报价是否低于成本价）。谈判小组可根据实际情况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即谈判报价<预算控制价的85%的说明和证明材料），如在规定的时间内供应商无法提供的，则直接判定其谈判报价低于成本价。判定谈判报价低于成本价的，其符合性评审为不通过。

10.1.12 本工程项目可再次报价，作最终报价时“谈判小组”将书面告知各谈判供应商，谈判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可维持首次报价不变）与首次报价不同时，必须以工程量清单报价表的格式编制，不得以总价下浮的方式做最终报价，谈判供应商须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并按时递交最终报价文件。

10.2 计算依据：

10.2.1 本工程竞标价格的计算依据：

根据《建筑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交公路发221号）、《建筑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JTG B06-2007）、《建筑工程预算定额》（JTG/TB06-02-2007）、《建筑工程机械台班费用定额》（JTG/TB06-03-2007）、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建筑工程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计价依据调整方案》的通知（交办公路[2016]66号），关于印发《广西建筑工程材料价格‘营改增’调整方案》的通知（桂交监造价发[2016]1号）等现行有关工程造价文件的规定进行评审，材料价格参照2020年《百色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第4期信息价计取，信息价不公布的采用市场询价材料价已含到施工地点运费。

10.2.2 本工程的安全文明施工费按规范计算，做为不可竞争措施费。

10.2.3（1）工伤保险费按《关于建设工程工伤保险计算规定的通知》（桂建管[2008]37号）执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安装工程劳动保险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桂政发[2012]42号）执行。（2）根据《转发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取消和停止征收100项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桂财综[2008]78号文）规定，取消工程定额测定费。（3）《关于调整建设工程检验试验费和检验试验配合费计取方式的通知》（桂建标【2009】7号及桂建标【2013】47号）。

10.2.4 竞标报价中含建安劳保费。

10.2.5 本工程的竞标报价不准使用报价调整函、竞标函中的报价必须与工程量清单报价汇总表一致，否则作废标处理。

10.3 竞标货币

竞标文件报价中的单价和合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10.4 工程采购控制价

10.4.1 本工程采购控制价：**人民币玖拾玖万陆仟玖佰捌拾肆元整（¥996984.00）**

10.4.2 竞标人应认真对照工程量清单等文件核对采购单位公布的工程采购控制价，若有疑问必须在开标日期的三个工作日前向采购单位提出书面异议或修正要求。

采购单位应对竞标人提出的书面异议或修正要求进行核实。如采购单位认为有必要对工程采购控制价进行修正的，将在开标日期的三个工作日前重新公布修正后的工程采购控制价。

10.4.3 本工程竞谈项目采用**二次报价方式**，作为最后报价时采购人将书面告知各竞标人，竞标人的最后报价如有变动，则必须以工程量清单报价表的格式编制提交，竞标人须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并按时递交最后报价文件，否则报价无效。

四、竞标文件的编制

11、竞标文件的语言

竞标文件及竞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往来的与竞标有关的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2、竞标文件的组成

12.1 竞标人的竞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2.1.1 资格审查部分

- (1) 诚信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 (2) 竞标文件签署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人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 (3) 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4)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5) 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已经办理“三证合一”的竞标人，不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
- (6) 有效的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7) 拟投入项目经理有效的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证书、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中级及以上职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8)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交纳与使用承诺书；（加盖单位公章）（按桂劳社发〔2009〕50号文件执行）
- (9) 竞标保证金银行转账或电汇底单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10) 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11) 无在建项目承诺书：由竞标人出具的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承诺书；（加盖单位公章）
- (12) 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经理必须是本公司的在职人员，须提供本公司为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经理缴纳养老保险缴纳手册复印件（2020年1月至3月份），如无养老保险手册须提供该公司为本人缴纳的社保出具的相关证明；（加盖单位公章）
- (13) 竞标人最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国税或地税）的凭证复印件（如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银行缴税付款凭证或缴款回单等（新成立的企业请按实际提供，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竞标人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交，加盖单位公章，新成立的企业请按实际提供）
- (14) 提供 2018 年度审计报告或财务会计报表（新成立单位按实际提供）；（必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否则竞标无效）
- (15)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承诺书及参加竞标活动的近三年（指 2017、2018、2019 年）无质量、安全事故承诺书；（加盖公章，必须提供）
- (16) 提供本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书面声明。附：在信用记录网站（“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打印查询记录；（加盖单位公章）
- (17)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竞标人提交的其他竞标资料（如小型、微型企业证明材料、监狱企业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材料等）。（加盖单位公章）

12.1.2 商务部分

- (1) 竞标函；（加盖单位公章）
- (2) 竞标响应表；（加盖单位公章）
- (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加盖单位公章）

12.1.3 技术标

- (1) 施工组织设计；（加盖单位公章）
- (2)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加盖单位公章）

12.2 竞标人必须使用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卷提供的竞标文件格式和顺序另行编制竞标文件，但表格可以按

同样格式扩展；竞标保证金按本须知第 14 条规定办。

如供应商成交后不按桂劳社发〔2009〕50 号文件执行，足额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取消其成交资格。

13、竞标有效期

13.1 竞标文件在本须知第 20 条规定的竞标截止日期之日起 60 天（日历天）内有效。

13.2 在原定竞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书面形式向竞标人提出延长竞标有效期的要求。竞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竞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竞标保证金。同意延长竞标有效期的竞标人不允许修改其竞标文件，但需要相应地延长竞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期内本须知第 14 条的规定仍然适用。

14、竞标保证金

14.1 竞标人应按前附表第 7 项的规定提交竞标保证金，此竞标保证金是竞标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

14.2 竞标人必须于竞标截止时间前将竞标保证金从竞标人基本账户转出并到达指定银行账户【开户名称：广西翔鸿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广西百色右江农村合作银行江南支行；银行账号：6055 1201 0102 4443 22】，否则视为无效竞标保证金。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足额交纳或以其它方式交纳的竞标保证金均视为无效竞标保证金，其竞标文件一律作无效处理。（转账时应在“用途”栏里写上项目名称或编号）。

14.3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竞标保证金的竞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为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而予以拒绝。

14.4 未成交的竞标人的竞标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回（无息）。成交的竞标人的竞标保证金将在签署合同协议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回（无息）。

14.5 竞标保证金按转帐或电汇方式退回原转出账户。

14.6 如竞标人有下列情况，将被没收其竞标保证金：

14.6.1 成交的竞标人未能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天的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协议；

14.6.2 竞标人在竞标有效期内撤回竞标文件的。

15、竞标答疑

15.1 采购代理机构向竞标人提供的有关施工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代理机构现有的能使竞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代理机构对竞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5.2 竞标人提出的与竞标有关的任何问题须在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后 2 天内，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补遗文件”的形式予以答复。

15.3 采购补遗文件包括所有问题和答复，将迅速提供给所有获得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竞标人。

16、竞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6.1 竞标人按本须知第 17 条的规定，编制一份竞标文件“正本”和前附表第 7 项所述份数的“副本”。竞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6.2 竞标文件正本与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打印或书写，由竞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亲自签署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16.3 全套竞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代理机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竞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但修改处应由竞标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并加盖印鉴，否则修改无效。

五、竞标文件的递交

17、竞标文件的密封、装订与标志

17.1 竞标文件均要包括资格审查部分（含“正本”和“副本”）、技术标（含“正本”和“副本”）和商务标

文件（含“正本”和“副本”）三部分，资格审查部分、技术标、商务标文件应分别密封在三个竞标文件袋中，并注明“资格审查”部分、“技术标”、“商务标”，再密封在一个外层包封袋中（即采用双层包封法密封），内外层包装袋及封口处须盖竞标人单位公章。

17.2 内层和外层包封都应写明竞标人名称和地址、邮政编码、工程名称，并注明开标时间以前不得开封，以便竞标出现逾期送达时能原封退回。

17.3 如果内外层包封没有按上述规定密封并加写标志，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竞标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竞标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竞标人。

17.4 竞标文件递交至前附表第9项所述的单位和地址。

18、竞标截止期

18.1 竞标人应在前附表第10项规定的日期和时间之前将竞标文件递交至广西翔鸿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开标厅（百色市龙景街道龙腾路长鸿荣业大厦9楼），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签收，凡逾期送达的竞标文件将视为无效竞标文件处理。

18.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9条规定以补充通知方式，酌情延长递交竞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竞标人在竞标截止期以前拥有的全部权力、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竞标截止期。

18.3 采购代理机构在竞标截止期以后收到的竞标文件将予以拒绝，并原封退给竞标人。

19、竞标文件的撤回

19.1 竞标人可以在递交竞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竞标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撤回其竞标文件的通知。

19.2 竞标人的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17条规定编制、密封、标志和递交（在内层包封标明“撤回”字样）。

19.3 根据本须知第14条的规定，在竞标有效期内，竞标人不能撤回竞标文件，否则其竞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六、开 标

20、开标

20.1 采购代理机构将于前附表第11项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举行开标会议，**必须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递交、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会议，并携带有效证明材料【**①法定代表人凭有效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人凭有效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②本人身份证原件；③竞标保证金缴纳凭证；④营业执照复印件；⑤项目经理、专职安全员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以上要求出示证明材料如缺项或无效的，将视为竞标无效，该竞标人的竞标文件当场退回。

20.2 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在**有关监督部门**监督下，对竞标文件进行检查，确认它们是否完整，是否按要求提交了竞标保证金，文件签署是否正确，以及是否按本须知编制。但按规定提交了合格撤回通知的竞标文件不予开封。

20.3 谈判会议程序

20.3.1 (1) 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2) 介绍参加谈判会议人员名单；

(3) 采购单位代表和监标人员一同检验参加竞标会的各竞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按20.2.1检查）的资格证件，同时检验各竞标单位是否按要求提交了竞标保证金，对无资格证件、证件不齐或无效或无法提交竞标保证金交纳证明原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标处理；其响应文件将于开标结束后予以退还。

(4)采购代理机构当众宣布核查结果，并宣读有效竞标的供应商名称、竞标保证金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5)由各竞标单位代表检验各响应文件密封的完整性；

(6)由采购单位代表和监标人员一同检验清点核对响应文件密封情况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并宣读核查结果，请竞标供应商书面确认后退场。竞标供应商退场后移步谈判等候区，等待下一阶段的技术方案谈判及商务谈判。

(7)宣布谈判与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

(8)会议结束；

20.3.2 谈判准备：

(1)采购代理机构、交易中心工作人员组织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签到，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或监督授权函后发放评标、监督等标识证件。评审专家将手机等通讯工具或相关电子设备关闭或设置为静音状态，并寄存在指定专用储物柜（盒）内统一集中保管，拒不上交的，可拒绝其参加评标工作。

(2)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回避要求，宣布评标工作纪律和程序，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组织评审专家及采购人代表签署《政府采购评标委员会成员承诺书》，明确评审专家权利和义务以及应负的法律法律责任。

(3)推选谈判小组组长。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组织推选谈判小组组长。由评审专家自我介绍，谈判小组成员推选产生谈判小组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介绍谈判流程，公布竞谈采购项目上限控制价，现场拆封竞标文件交由评标委员会

20.3.3 谈判：

①出席评审的有关人员为谈判小组成员。竞标单位在谈判期间提交的密封的所有竞标文件须经谈判小组成员和监督人员同时验证后方能拆封，任何个人不得私自拆封。

②谈判时，竞标单位的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必须参加谈判。

③谈判小组通过对各竞标单位的竞标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后，谈判双方以竞争性谈判条件为依据，由竞标单位对提交的竞标文件及服务承诺等做出陈述。谈判小组将根据竞标单位的竞标文件、陈述尚未明晰或需要进一步了解的细节列出与各竞标单位谈判的提纲并向竞标单位询问，竞标单位应依次对谈判小组提出的问题做出答复，必要时要求竞标单位对其竞标内容、补充方案或修改意见做出书面澄清。同时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谈判内容做好记录并将此记录交由谈判小组及竞标单位核实，核实无误后由竞标单位代表签字作为书面应答文件（将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④二次报价：谈判小组应在商务、技术和服务条件谈判后，邀请能满足采购文件所规定实质性要求的质量和所有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

20.4 谈判原则

20.4.1、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

20.4.2、谈判人员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谈判有关的内容；

20.4.3、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谈判的正常进行；

20.4.4、谈判人员不得私下与竞标单位接触。

20.5 竞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竞标无效：

20.5.1 竞标文件未按规定封装、密封；

20.5.2 竞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未签字；

20.5.3 竞标单位未加盖单位公章；

20.5.4 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或者字迹模糊、辨认不清；

- 20.5.5 竞标人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递交竞标保证金的；
 - 20.5.6 竞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未按时参加开标会议的；
 - 20.5.7 竞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竞标文件；
 - 20.5.8 竞标文件内容不真实；
 - 20.5.9 竞标文件不满足竞标人最低资质等级和营业执照要求。
 - 20.5.10 竞标人无对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交纳与使用承诺的；
 - 20.5.11 竞标人营业执照、施工资质、拟投入的项目经理的资格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证书不符合要求及复印件未加盖竞标人公章的。
 - 20.5.12 超出采购控制价的。
 - 20.5.13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及竞争性谈判文件其它实质性内容的。
- 20.6 至竞标截止时间止，递交竞标文件的竞标单位不足三家时，本工程不予开标作废标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报主管部门批准后将该项目改为其它方式重新组织采购。

七、评 审

21、组建谈判小组。

21.1 本工程谈判小组应从政采云平台中随机抽取确定。由于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等原因，抽取专家无法满足项目需要时，应按财政部《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有关要求，由采购人推荐专家。

21.2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共3人（含）以上单数组成；谈判小组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总人数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谈判专家身份参加谈判。在谈判开始前，谈判小组名单应严格保密。谈判小组的组成应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结合专家的总体情况确定，并注意专业结构合理，知识水平、综合素质相当

22、评审内容的保密

22.1 进入评审后，直到宣布授予成交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竞标的有关资料及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竞标人或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2.2 在竞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竞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竞标资格。

23、资格审查

23.1 本工程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参加本次竞标的单位均要通过资格审查才能获得竞标资格。

23.2 资格审查内容为：按竞标人须知第12.1.1条款资格审查部分内容审查，要求资料齐全和有效。

24、竞标文件的符合性鉴定

24.1 在谈判之后详细评标之前，谈判小组将首先与竞标人就竞标文件中不清楚的内容进行谈判及澄清，然后将依据谈判及澄清的内容审定每份竞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24.2 就本条款而言，实质上响应要求的竞标文件，应该与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规定的工程发包范围、质量标准及运用产生实质性影响；或者对合同中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的权力及竞标人的责任造成实质性限制。

25、竞标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竞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谈判小组可以个别地要求竞标人澄清其竞标文件。有关澄清的要求与答复，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26、错误的修正

26.1 谈判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竞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6.1.1 如果用阿拉伯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汉语文字表示的数额（人民币大写）不一致时，以汉语文字数额（人民币大写）为准。

26.1.2 当单价与工程量的乘积与合价之间不一致时，以标出的单价为准。除非谈判小组或评标小组认为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2 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竞标书中的竞标报价。经竞标人确认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竞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竞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则其竞标将被拒绝，视为无效竞标。

26.3 竞标文件正本与竞标文件副本不符的以正本为准。

27、竞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27.1 谈判小组将仅对依照本须知第 23 条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即符合性鉴定合格）的竞标文件进行评价与比较。

27.2 谈判小组将依照本须知第 25 条对通过符合性鉴定的竞标文件的竞标报价进行校核与修正。

28、评审办法

28.1、评审原则

(1) 谈判小组构成：本工程的谈判小组由采购单位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三人以上（含三人）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 评审依据：谈判小组将以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定依据进行评审。

28.2、评审方法

(1) 初步评审：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标。独立评标期间，评标专家在评标专家评标区集中评标，采购人代表在采购人代表评标区独立评标。采购人代表（商务标评委）对商务文件进行符合性鉴定，对实质上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竞标予以拒绝；评标专家（技术标评委）对竞标单位资格文件进行资格鉴定，对资格审查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竞标予以拒绝，对技术标进行评审，技术标评审按可行与不可行来评定，对技术标不可行的竞标予以拒绝。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记录有关情况，并拟定谈判策略，提出谈判问题。项目审查期间，具体评标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采购代理机构全程回避。

(2) 正式谈判：谈判小组所有成员根据谈判策略，集中与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分别与每个供应商就技术、报价组成和合同条款等进行充分的谈判，确定供应商所提供的工程质量和 Service 是否能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谈判期间，相关监督部门对谈判过程全程进行监督，具体谈判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相关谈判记录。现场监督人员及采购代理机构的工作人员应当遵守评标现场工作纪律，不能出现越权行使评标委员会的权利，代替评委进行评标，对评标工作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向其他专家评委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意见及其他干扰评标工作的行为，及政府采购法相关法律法规禁止出现的行为。

(3) 二次报价邀请：谈判小组应在商务、技术和服务条件谈判后，邀请能满足采购文件所规定实质性要求的质量和 Service 的所有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并告知供应商二次报价截止时间及二次报价文件编写有关规范。原则上，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28.3、在评审过程中，商务标评委发现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或者明显低于本项目采购控制价，使得其竞标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商务标评委认定该竞标以低于其企业成本报价，其竞标作废标处理。

28.4、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1) 谈判小组应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评审委员会应根据质量和 Service 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前提下，按评标报价由低到高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2) 现场校对及提醒。

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要对评标数据进行校对、核对，对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的，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对客观评分因素评分不一致的，畸高、畸低的重大差异评分的可以提示评标委员会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应提醒评标委员会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相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应对其商务、服务、技术及价格等各方面情况进行重点复核。

竞争性谈判过程中出现多家供应商评标价最低且相同时，应组织评标价最低的供应商只对价格重新报价，直至评标价最低供应商仅为一家。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组织供应商澄清，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3) 小型和微型企业最后报价扣除计算。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最后报价给予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最后报价×（1-6%）；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竞标，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最后报价给予2%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最后报价×（1-2%）；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最后报价。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之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政策。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八、授予合同

29、合同授予标准

采购代理机构将把本合同授予其竞标文件实质上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和按本须知第28条规定评选出的竞标人，确定为成交的成交人必须具有实施本工程合同的能力和资源。

29.1 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评标认为具备履行合同能力，报价最低的竞标人。

29.2 采购人应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9.3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没有合格的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采购活动，但由于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或未按规定签订合同，造成本项目的合同成交价提高（指采购人选择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人后导致成交金额高于违约供应商的成交价），所超出违约供应商的成交价差额部分由违约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30、成交结果公示

30.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确定成交结果，成交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3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c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c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公示成交结果公告，公示期为一个工作日。

30.2 竞标人如对评标结果有异议，在评审结果公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可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竞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0.3 质疑竞标人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有关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1、成交通知书

31.1 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1.2 确定出成交的竞标人后，在竞标有效期截止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的竞标人其竞标被接受。在该通知书（以下合同条件中称“成交通知书”）中给出采购代理机构对成交的竞标人按本合同施工、竣工和保修工程的成交标价（以下合同条件中称为“合同价格”），以及工期、质量和有关合同签订的时间、地点。

31.3 成交通知书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1.4 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将未成交的结果通知其他竞标人。

32、合同协议书的签署

32.1 竞标人应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前往与采购单位进行签订合同。

32.2 合同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竞标文件、最终澄清及承诺书的要求进行签订，合同正式签订后 7 日内送二份至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合同备案应提供以下资料：

32.2.1 合同（含通用条款、专用条款）；

32.2.2 报价表及工程量清单报价；

32.2.3 成交通知书；

32.3 在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合同专用条款中打“*”号标志的条款为采购工程合同必须遵循的条款。

32.4 履约保证金

32.4.1 履约保证金金额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13 项规定，应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交入靖西市财政局财政代管资金专户（具体账户信息如下）。否则，不予签订合同。交纳时请写明所竞标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如未说明清楚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人自负。

账户名称：靖西市财政局财政代管资金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靖西支行

账号：206301010400077870000000005

签订合同

33.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3.2 如成交供应商不按成交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成交供应商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对成交供应商竞标的全部竞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同时还应对采购人承担违约责任。

33.3 合同签订必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否则由此造成的后果由采购人负责。

33.4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没有合格的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但由于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或未按规定签订合同，造成本项目的合同成交价提高（指采购人选择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人后导致成交金额高于违约供应商的成交价），所超出违约供应商的成交价差额部分由违约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33.4.1 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3.4.23 成交人按合同履行，在完成工程竣工验收后的 28 日之内，在扣减承包人赔偿金和其他应从承包人扣回的款项后，一次性向承包人返还剩余部分的履约保证金（无息），填写履约保证金退还申请表采购单位确认后，履约保证金由靖西市财政局如数退还（不计利息）。如成交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对其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情况赔偿。

33.4.3 在质保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靖西市财政局，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人自负。

34、如果竞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31.1 条的规定执行，采购单位将有充分的理由废除授标，并没收其竞标保证金。

35、如竞标人成交后不按时、足额将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存入主管部门指定的帐户的，采购单位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36、有关事宜：

所有与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的函电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代理机构：广西翔鸿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百色市龙景街道龙腾路长鸿荣业大厦 9 楼

联系人及电话：刘春寒，0776-2883231/17777109098

第二章 合同格式

合同条款及格式

_____工程

合同编号： [_____]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_____

发 包 人： _____

承 包 人：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本招标文件提供的合同条款仅作为参考，待中标人确定后，需双方就各个条款在不违背招标实质的前提下另行协商)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范围：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合格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建安劳保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6) 增值税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增值税率：_____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7) 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份，承包人执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采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1、本施工合同协议书、专用条款、通用条款；2、发包人提供的经图审合格的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图纸会审记录，签证单等；3、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会议纪要等书面。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符合通用条款规定的发包方提供的施工场地。

1.1.3.9 永久占地包括：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确定。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现行的国家法律和行政法规，工程所在地政府的有关法规和规章。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现行的国家标准、规范及行业标准、规范等。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无特殊要求。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其他合同文件。

(10)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2013）》及其广西实施细则及《关于建筑业实施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的通知》（桂建标〔2016〕17号）、《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算规范（GB5854~50862-2013）》及其广西实施细则（修订本）。

说明：（6）、（7）、（8）、（9）填空内容分别限于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其他合同文件四者之一，其优先顺序可根据采取的不同合同方式由双方约定。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合同生效后7天内；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按通用条款执行。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按通用条款执行。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未经过发包人同意不得转借他人使用或向第三方透露上述文件内容。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按通用条款执行。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工程量偏差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合同履行期间，由于招标工程量清单缺项、漏项，新增分部分项工程清单项目的，按照以下规定确定单价，并调整合同价格：（1）合同中已有适用的综合单价，按合同中已有的综合单价确定；（2）合同中有类似的综合单价，参照类似的综合单价确定；（3）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的综合单价，由承包人提出综合单价，经发包人确认后执行。由于招标工程量清单项目多列或重复列项的，按照投标人投标综合单价确定单价，并调整合同价格。除以上情况之外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不调整合同价格。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及其调整办法：按实际发生工程量调整。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开工日期 7 天前。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施工用水、施工用电由发包方将指定接点，并满足施工要求，接点至施工现场段管道/管线、计量设备由承包人自行解决，承包人每月

底向发包人缴纳水电费（价格执行施工当地价格）。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无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无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无_____。

发包人提供的支付担保格式见合同附件 2。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竣工图纸及竣工图电子文档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_3套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_____由承包人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竣工验收后一个月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___书面及电子文档_____。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双方另行确定___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___同投标文件承诺时间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双方另行约

定。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项目经理每月在岗带班时间不得少于当月施工时间的 80%。未经发包人同意或正当理由，项目经理每月在岗带班时间少于当月施工时间 80%的，少在岗带班一天，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 500 元/日（人民币）。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承包人项目经理必须与承包人投标时所承诺的人员一致，并在（开工日期）前到任。在监理人向承包人颁发（竣工证明材料名称）前，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兼任其他任何项目的项目经理（符合桂建管（2013）17 号和桂建管（2014）25 号文除外）。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视为违约，违约金处 200 元/人•次（人民币）。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因承包人项目经理不称职，发包人要求调换而未及时调换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必须向发包人交纳处罚金 200 元/人•次（人民币）。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格式见合同附件 3）的期限：
_____。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因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不称职，发包人要求调换而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或未及时调换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必须向发包人交纳处罚金，处罚标准：技术负责人 200 元/人•次（人民币）；专业工程师 200 元/人•次（人民币）。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由总监理工程师批准，发包人认可后方可离开。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项目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及其承诺的其它在场管理人员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准擅自更换，擅自更换项目技术负责人处 200 元/人•次（人民币）违约金；擅自更换专职安全员处 200 元/人•次（人民币）违约金；擅自更换其它在场管理人员处 100 元/人•次（人民币）违约金。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未经发包人同意，项目技术负责人擅自离岗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 5000 元/人•次（人民币）；未经发包人同意，专职安全员擅自离岗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 5000 元/人•次（人民币）；其它在场管理人员擅自离岗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 1000 元/人•次（人民币）。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本工程不允许分包。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 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 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1) 除前款约定的分包内容外，经过发包人和监理人同意，承包人可以将其他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第三人，但分包人应当经过发包人和监理人审批。发包人和监理人有权拒绝承包人的分包请求和承包人选择的分包人。本项目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名单详见合同附件4。

(2) 在相关分包合同签订并报送有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7天内，承包人应当将一份副本提交给监理人，承包人应保障分包工作不得再次分包。

(3) 未经承包人和监理人审批同意的分包工程和分包人，承包人有权拒绝验收分包工程和支付相应款项，由此引起的发包人费用增加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

(4) 承包人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视情况扣除其履约保证金：

①个人承包工程，包括本人单位及外单位人员承包，发包人不承认其个人拥有任何资质等级及营业许可资格。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②几个人联合承包工程，就地组织暗分包队伍，不具备完成本工程的技术、机械能力，被发包人判定为没有能力履行的承包人。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③就地转包全部的工程，以谋取高额转让费、管理费的承包人。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④承包人有部分分包现象（其中包括冒充承包人下属单位的挂勾单位，凭口头协议参与施工的分包人及其他暗分包个体户），一经发现核实，发包人将采取驱逐该暗分包人措施。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分包工程价款由承包人与分包人（包括专业分包人）结算。发包人未经承包人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分包人（包括专业分包人）支付相关分包合同项下的任何工程款项。因发包人未经承包人同意直接向分包人（包括专业分包人）支付相关分包合同项下的任何工程款项而影响承包人工作的，所造成的承包人费用增加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___。

3.7 履约保证金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可以银行保函、现金、工程担保或保证保险等形式。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金额的 2%**

中标人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靖西市财政局非税收入财政专户足额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招标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

账户：靖西市财政局非税收入财政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西市支行

账号：20630101040009874

缴纳履约保证金时需注明项目编号、金额。中标人需凭履约保证金缴纳凭证领取中标通知书。

履约担保的有效期应当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包人签认并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

（竣工证明材料名称）之日止。如果承包人无法获得一份不带具体截止日期的担保，履约担保中应当有“变更工程竣工日期的，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竣工日期做相应调整”或类似约定的条款。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对验收发现的问题完成整改后的 7 个日历天内，靖西市财政局支付履约保证金的 50%；承包人向发包人完成（施工）竣工资料移交手续后，可向靖西市财政局申请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靖西市财政局应在收到申请之日起 28 个日历天内扣减承包人赔偿金和其他应从承包人扣回的款项后，将履约保证金的余额退还给承包人。

承包人在中标后 7 个工作日内，按（各市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规定将农民工工资保障金存入帐户。工程竣工验收结算经审定后，按照规定程序，将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没有使用或剩余的金額退还给承包人。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按监理合同中约定的条款执行。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按监理合同中约定的条款执行。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总监理工程师身份证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合格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工程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12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验收的内容、时间、地点，承包人准备验收记录单（最好是印制的表格）由双方签证。验收合格，承包人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双方商订时限内修改后按上述循序重新验收。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___ 24 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 48 ____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要求达到《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标准。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奖项的约定：_____无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承包人应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承包人应采取一切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人员伤亡、财产损失事故，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生活设施及施工场应自费配备消防设备，防止火灾发生。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_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达到《建筑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JGJ146-2004）。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1) 本合同价款已包含安全文明施工费_____元。

(2) 使用要求：专款专用。具体按《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使用管理细则》（桂建质〔2015〕16号）和_____市相关规定执行。

(3) 支付约定：在本合同签订后_____个工作日内，预付安全文明施工费总额的_____（0%），其余部分与进度款同期支付。

6.3 环境保护

因施工需要，经发包人批准，由承包人办理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费用由承包人负责。

经过城市道路的施工车辆，必须按交警、城管、运输等部门相关规定执行。由于施工车辆造成的道路、环境等污染，其责任和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按招标文件约定，招标文件无约定的按通用条款或双方另行约定。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_____开工前_____。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 7 天内。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 7 天内。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60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8. 材料与设备

8.2 承包人采购材料与工程设备

除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发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表-21）中明确的材料、工程设备外，由承包人负责材料和工程设备的采购、运输和保管。《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表-22）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对发包人在招标时有“参照或相当于**品牌、级别”约定的材料或设备，承包人采购时必须按类似于或优于所约定品牌、等级进行采购，施工期间该部分材料或设备如未超过招标约定的风险幅度的，结算时按投标单价支付，不得调整。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_____。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主要材料涉及品种、款式、颜色等方面内容的，承包人应提交准备合格的材料样品送发包人选定。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的其他独立承包人和监理人指示的他人提供条件外，承包人运入施工场地的所有施工设备以及在施工场地建设的临时设施仅限于用于合同工程。承包人用于本工程的主要机械设备清单见合同附件6。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①承包人的临时用地（含项目部驻地等）租用费（含拆迁补偿）、临时用地的环保、恢复、临时用地的青苗补偿及地面附着物拆除等费用均由承包人负责，以上费用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②承包人负责合同实施期间其合同段内临时交通道路（含场内外连接公共道路交通）和交通设施的修建、维修、养护和交通管理工作，并承担一切费用。

③承包人修建的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应免费提供给发包人、监理工程师和其他合同段的承包人使用，如共同使用的路基损坏严重，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将负责通知有关承包人共同出资修复，若使用频率相差悬殊，则按比例分摊。

8.8.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_____。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的运行、维护、拆除、清运费用的承担人：_____。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无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无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无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无_____。

9.5 检验费用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41号）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规定》（桂建管〔2013〕11号）规定，工程质量检测业务由发包人委托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检测。费用由发包人直接支付给检测机构，不计入合同价款内。检验试验配合费按费用定额规定计取，计入本合同价款内。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___按通用条款执行_____。

10.3 变更程序

10.3.1 国有投资项目：

(1)设计变更和工程签证，按各市政府或相关部门的规定办理。属不可抗力（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等）造成变更的，按特事特办原则予以办理。

(2)建设单位在实施项目过程中，若发生单价变动，由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及其他相关单位共同商定并签字确认。

(3)当合同规定的合同价款调整情况发生后，承包人未在规定时间内通知发包人，或者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调整报告，发包人可以根据有关资料，决定是否调整和调整的金额，并书面通知承包人。

10.3.2 非国有投资项目：

_____。
_____。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工程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1）合同中已有相同清单项目的，按合同该清单项目价格进行计算；（2）合同中只有类似清单项目的，参照该类似清单项目价格进行计算；（3）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清单项目的价格计算方法：有定额的套定额，并（乘以下浮系数_____%，不乘下浮系数）计算，其中材料价格按施工期间的《百色市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相应价格信息进行计算；《百色市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没有相应价格信息的按市场价计算；无定额可套的，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综合价格；对于国有资产投资的项目，新增项目的单价必须经财政投资评审部门审定。

工程变更导致实际完成的变更工程量与已标价清单或预算书中列明的该项目工程量有偏差时，其综合单价的确定按专用条款“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执行。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格及调整表》（表 12-2）和《专业工程暂估价表》（表 12-3）。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材料和设备一览表》约定的材料、设备价格变动风险以外因素。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①工程变更：按 10.4.1 变更估价原则的约定调整。

②政策性调整：按自治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布的文件执行。

③材料价格风险：按 11.1 的约定调整。

④其它：_____。

(2) 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3) 其他价格方式：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无。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无。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无。

预付款担保格式见合同附件 7。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工程的计量均以《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其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算规范》（GB50854~50862—2013）及其广西实施细则、本工程补充项目清单为准。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每月 25 日前。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 工程量清单所列的工程量，不能作为承包人按合同履行其责任依据，实际施工中发生的工程量增加或减少并不影响承包人履行合同的责任，工程结算以完成的实际工程量为准。

(2) 除另有规定外，工程师应按照合同通过计量来核实确定已完成的工程量和价款，承包人应得到该价款扣除保留金后的金额。当工程师要对已完工的工程量进行计量时，应适时地通知承包人参加。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除工程变更外，原图纸范围内的工程量不得按实计量。进度款

按支付分解表支付，按通用条款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但合同价款按照支付分解表进行支付。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协商解决。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工程款原则上按月支付，合同内进度款支付限额为已完成工程量的 80%，工程变更部分进度款支付限额为已完成工程量的 80%；工程完工验收达到质量要求后工程款支付合同价的 90%，工程竣工资料移交有关管理部门且结算经审核单位审定之日起 15 日内，工程款支付结算总价的 97%（含已支付的）；发包人按工程 价款结算总额的 3%预留工程质量保修金，待工程缺陷责任期满后返还（无息）。（含已支付的）；发包人按工程 价款结算总额的 3%预留工程质量保修金，待工程缺陷责任期满后返还（无息）。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发包人应在收到后 7 天内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

（2）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发包人应在进度款支付证书或临时进度款支付证书签发后 7 天内完成支付。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无 。

进度款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 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3. 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总价项目不采用支付分解表的方式计算，而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的规定执行。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1 竣工验收条件

(3) 承包人负责整理和提交的竣工验收资料应当符合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或)城市建设档案管理机构有关施工资料的要求，具体内容包括：最终通过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或)城市建设档案管理机构审批。

竣工验收资料的份数：4。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竣工验收正式通过后 5 天（工程造价在 500 万元以下含 500 万元）、10 天（工程造价在 500 万元至 1000 万元之间含 1000 万元）、15 天（工程造价在 1000 万元以上），提供竣工图的数量分别为 2 套、4 套、6 套。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按通用条款执行。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同当事人应当在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 15 个有效工作日内完成工程的移交。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按通用条款执行。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按通用条款执行。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付款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_____。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 按通用条款执行_____。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 | 工程竣工结算报告金额 | 发包人审查时间 |
|---|-----------------|-----------------------------|
| 1 | 500 万元以下 |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20 天 |
| 2 | 500 万元-2000 万元 |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30 天 |
| 3 | 2000 万元-5000 万元 |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45 天 |
| 4 | 5000 万元以上 |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60 天 |

因承包人提供的结算资料不完整而需要补充或承包人不按时对账耽误时间时，审查时间应相应顺延。

结算审核约定：

非国有投资项目：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经发包人认可后_____天内，承包人向发包人递交竣工验收合格资料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和报告，双方按照协议书约定的合同价款及专用条款约定的合同价调整内容，进行工程竣工结算。2、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递交的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之日起_____天内进行审核，给予确认或者提出初审意见。发包人逾期不予审定结算的视为发包人已同意上述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并以此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发包人初审竣工结算完毕之日起_____天内，按审定后的结算价款，通知经办银行向承包人支付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承包人应根据发包人的需要随时将竣工工程交付发包人。

国有投资项目：（双方结合各地政府或有关部门出台的管理规定进行约定）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收到竣工付款申请单 28 天内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按通用条款执行_____。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四份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_____ 缺陷期满后_____。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__ 24 个月_____。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 是_____。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____(2)____种方式：

-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 (2) 发包人按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__3%__预留工程质量保修金，待缺陷责任期满后返还；
- (3) 其他方式：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____(2)____种方式：

-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_____ 见工程质量保修书_____。

工程保修书具体内容见合同附件 8。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___ 2 日内到达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_____。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 _____。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提请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合同双方均有约束力。

(2) 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1. 补充条款

21.1 凡进入本工程工作的妇女应持有计生证、否则不准安排工作，禁止使用童工。

附件

附件 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附件 2：支付担保格式

附件 3：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4：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5：履约担保格式

附件 6：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附件 7：预付款担保格式

附件 8：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2:

支付担保

_____ (承包人):

鉴于你方作为承包人已经与_____ (发包人名称)(以下称“发包人”)于_____年__月__日签订了_____ (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称“主合同”),应发包人的申请,我方愿就发包人履行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担保:

一、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1.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
2. 本保函所称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是指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证金以外的合同价款。
3. 我方保证的金额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的_____% , 数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元(大写:_____)。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1.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 连带责任保证。
2.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完毕之日后____日内。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工程款支付日期的, 经我方书面同意后, 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支付日期做相应调整。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是代为支付。发包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 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代为支付。

四、代偿的安排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 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发包人未支付主合同约定工程款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 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
2. 在出现你方与发包人因工程质量发生争议, 发包人拒绝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情形时, 你方要求我方履行保证责任代为支付的, 需提供符合相应条件要求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说明材料。
3.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的证明材料后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五、保证责任的解除

1. 在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内, 你方未书面向我方主张保证责任的, 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 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2. 发包人按主合同约定履行了工程款的全部支付义务的，自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3.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保证责任所支付金额达到本保函保证金额时，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解除。

4.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解除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解除。

5.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你方应自我方保证责任解除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将本保函原件返还我方。

六、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约致使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发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发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责任。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主合同的，如加重发包人责任致使我方保证责任加重的，需征得我方书面同意，否则我方不再承担因此而加重部分的保证责任，但主合同第 10 条（变更）约定的变更不受本款限制。

4. 因不可抗力造成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七、争议解决

因本保函或本保函相关事项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八、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 名 称 | 姓 名 | 职 务 | 职 称 | 计划进场时间 |
|--------|-----|-----|-----|--------|
| 一、总部人员 | | | | |
| 项目主管 | | | | |
| 其他人员 | | | | |
| | | | | |
| 二、现场人员 | | | | |
| 项目经理 | | | | |
| 项目副经理 | | | | |
| 技术负责人 | | | | |
| 造价管理 | | | | |
| 质量管理 | | | | |
| | | | | |
| 材料管理 | | | | |
| 计划管理 | | | | |
| 安全管理 | | | | |
| | | | | |
| 其他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 4: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 名 称 | 姓 名 | 职 务 | 职 称 |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
|--------|-----|-----|-----|----------------|
| 一、总部人员 | | | | |
| 项目主管 | | | | |
| 其他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二、现场人员 | | | | |
| 项目经理 | | | | |
| 项目副经理 | | | | |
| 技术负责人 | | | | |
| 造价管理 | | | | |
| 质量管理 | | | | |
| 材料管理 | | | | |
| 计划管理 | | | | |
| 安全管理 | | | | |
| 其他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 5:

履约担保

_____ (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 (发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发包人”) 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发放中标通知书, 明确_____ (承包人名称) (以下称“承包人”) 为_____ (工程名称) 的中标人。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就该工程签订的合同, 向你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 (大写) _____元 (¥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你方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你方签发或应签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 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 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 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 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 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任何一方均可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 保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7:

预付款担保

_____ (发包人名称):

根据_____ (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与_____ (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的_____ (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向你方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 即有权得到你方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承包人的预付款为承包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起生效, 至你方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说明已完全扣清止。

3. 在本保函有效期内, 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 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 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但本保函的担保金额, 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你方按合同约定在向承包人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中扣除的金额。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 我方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 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任何一方均可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8: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_____，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_____。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桥梁工程为_____年（建议桥梁隧道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2. 道路工程为_____年（建议路基、路面、桥面为 2 年）；
3. 排水（雨水）工程为_____年（建议道路工程中的排水工程为 3 年）；
4. 绿化工程为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_____ 年；
5. 地下防水工程为_____年（建议为 5 年）；
6. 其他附属工程为_____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_____。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_____个月（最长不超过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_____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修理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第二卷 技术规范

第三章、技术规范

一、工程建设地点的现场条件：

（一）现场自然条件

满足施工要求。

（二）现场施工条件

符合施工要求。

二、技术规范

本工程应该认真按照设计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的要求进行施工，同时也要严格执行国家现行行业验收标准和各专业相关的现行标准和技术规范。

第三卷 竞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工程

竞 标 文 件

(资格审查部分正/副本)

项目编号：_____

竞标人：_____ (盖章)

法定 代 表 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目 录

- (1) 诚信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 (2) 竞标文件签署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人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 (3) 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4)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5) 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已经办理“三证合一”的竞标人，不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
- (6) 有效的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7) 拟投入项目经理有效的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证书、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中级及以上职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加盖公章）
- (8)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交纳与使用承诺书；（加盖单位公章）（按桂劳社发〔2009〕50号文件执行）
- (9) 竞标保证金银行转账或电汇底单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10) 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11) 无在建项目承诺书：由竞标人出具的拟投入本项目的经理无在建项目承诺书；（加盖单位公章）
- (12) 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经理必须是本公司的在职人员，须提供本公司为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经理缴纳养老保险缴纳手册复印件（2020年1月至3月份），如无养老保险手册须提供该公司为本人缴纳的社保出具的相关证明；（加盖单位公章）
- (13) 竞标人最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国税或地税）的凭证复印件（如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银行缴税付款凭证或缴款回单等（新成立的企业请按实际提供，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竞标人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交，加盖单位公章，新成立的企业请按实际提供）
- (14) 提供 2018 年度审计报告或财务会计报表（新成立单位按实际提供）；（必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否则竞标无效）
- (15)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承诺书及参加竞标活动的近三年（指 2017、2018、2019 年）无质量、安全事故承诺书；（加盖公章，必须提供）
- (16) 提供本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书面声明。附：在信用记录网站（“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打印查询记录；（加盖单位公章）
- (17)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竞标人提交的其他竞标资料（如小型、微型企业证明材料、监狱企业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材料等）。（加盖单位公章）

一、 诚信声明

本人_____（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郑重声明，本企业参加_____工程标活动所提交的所有资料、填写数据及所包含的附件资料内容是真实的、合法的、有效的，同样我在此所作的声明也是真实有效的。并愿意对在竞标过程中有关部门的调查结果承担责任。

本企业提交的所有竞标资料如有不实，愿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

竞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竞标文件签署有效的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竞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签署本_____（工程名称）工程的竞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_____（工程名称）_____工程的竞标文件的内容。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代理人：_____（签名或签名并盖章）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竞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或签名并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1、法定代表人不能亲自参加开标会议而由其委托代理人参加的，还应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备查。

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加盖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竞标人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竞标人：_____（盖 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开标会议的，应提交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备查。

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盖章）

五、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已经办理“三证合一”的竞标人，不须提供）；（加盖单位盖章）

六、有效的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盖章）

七、拟投入项目经理有效的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证书、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中级及以上职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加盖公章）

八、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交纳与使用承诺书；（加盖单位盖章）（按桂劳社发〔2009〕50号文件执行）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按广西壮族自治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厅（桂薪联发〔2016〕2号文件）规定，我方在此向采购单位承诺：

1. 我公司在以前承接的工程中从未有过拖欠农民工和工人工资情况。
2. 我方参与竞标的 _____（项目名称）项目，一旦成交，我方保证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7个工作日内，足额将成交金额的2%且不多于80万元的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转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指定的账户，作为本工程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3. 如我方在承包的 _____（项目名称）项目中出现拖欠农民工和工人工资情况的，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从其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中先予划支。
4. 如我方在成交后不按时、足额存入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将被取消成交资格。

竞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九、竞标保证金银行转账或电汇底单复印件；（加盖单位盖章）

十、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单位盖章）

十一、无在建项目承诺书：由竞标人出具的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承诺书；（加盖单位盖章）（格式自拟）

十二、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经理必须是本公司的在职人员，须提供本公司为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经理缴纳养老保险缴纳手册复印件（2020年1月至3月份），如无养老保险手册须提供该公司为本人缴纳的社保出具的相关证明；（加盖单位公章）

十三、竞标人最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国税或地税）的凭证复印件（如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银行缴税付款凭证或缴款回单等（新成立的企业请按实际提供，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竞标人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交，加盖单位公章，新成立的企业请按实际提供）

十四、提供2018年度审计报告或财务会计报表（新成立单位按实际提供）；（必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否则竞标无效）

十五、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承诺书及参加竞标活动的近三年（指2017、2018、2019年）无质量、安全事故承诺书；（加盖公章，必须提供）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承诺书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作为参与_____（工程名称）项目的投标方，根据国家、自治区相关文件规定，我方在此向采购单位承诺：

1、一旦成交，我方保证按照政府相关部门的规定，在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足额将农民工工资保障金转入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专用账户。一旦我方所承包的该项目中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由劳动保障、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按照《关于进一步完善建筑行业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制度的通知》（桂劳社发〔2009〕50号）从我方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中先予划支。

2、一旦成交，我方保证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使用管理细则》（桂建质【2015】16号）的有关规定，确保建设工程各项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落实到位。如我方在该项目的承包中出现未按桂建质【2015】16号文附件一规定执行的情形，我方愿意按照相关规定接受建设单位及有关主管部门的处罚。

3、一旦成交，我方保证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散装水泥和预拌混凝土管理的有关规定，确保建设工程按规定使用散装水泥和预拌混凝土。如我方在该项目的承包中出现未按规定执行的情形，我方愿意按照相关规定接受建设单位及有关主管部门的处罚。

4、一旦成交，我方保证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关于禁止使用不符合规范要求的竹脚手架的通知》（桂建管字〔2003〕40号）的有关规定，不使用竹脚手架。如我方在该项目的承包中出现未按规定执行的情形，我方愿意按照相关规定接受采购单位及有关主管部门的处罚。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六、提供本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书面声明。附：在信用记录网站（“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打印查询记录；（加盖单位公章）

十七、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竞标人提交的其他竞标资料（如小型、微型企业证明材料、监狱企业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材料等）。（加盖单位公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竞标人：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竞 标 文 件

(商务标正/副本)

项目编号：_____

竞标人：_____ (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名)

日 期：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目 录

- 一、 竞标函；
- 二、 竞标响应表；
- 三、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一、 竞 标 函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1、根据你方采购工程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工程竞争性谈判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竞标须知、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币种、大写金额、单位） （小写） 竞标报价按上述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量清单的条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责任。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3、我方承认竞标函附录是我方竞标函的组成部分。

4、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合同协议书中规定_____日历天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保证工程质量_____。

5、我方同意所提交的竞标文件在“竞标申请人竞标须知”第15条规定的竞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

6、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竞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7、我方将与本竞标函一起，提交_____元人民币作为竞标担保。

竞 标 人：_____（盖章）

单位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名）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名称：_____

开户银行账号：_____

开户银行地址：_____

开户银行电话：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竞标响应表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工期、竞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竞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格式自行拟定）。

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另册发放）

- 1、说明：谈判供应商应该按照竞标报价说明“工程量清单”的要求编制工程量清单。
- 2、工程量清单报价有关资料必须逐页加盖单位公章，封面需编制人签字，否则谈判无效。

封面格式

_____工程

竞 标 文 件

(技术标 正/副 本)

项目编号： _____

竞标人： _____ (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 _____ (签名)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 一、施工组织设计
- 二、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 (三)、(四)、(五)表及施工组织设计。

一、 施工组织设计

竞标人应编制完整的施工组织设计，说明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法和布置，编制具体要求是：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法；结合采购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雨季施工技术措施，减少扰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技术措施、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应附下列图表：

- 1、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 2、劳动力计划表；
- 3、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 4、施工总平面图；
- 5、临时用地表；
- 6、保证安全、文明施工的措施。

(4) 项目管理机构最低人员配备表（以下为最低配置要求，低于要求的竞标无效；竞标时根据具体实际配置自行填写并提供相关材料）

| 序号 | 人员 | 人数 | 资历要求 |
|----|---------|----|---------------------------------------------------------------|
| 1 | 项目经理 | 1 | 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中级以上（含中级）技术职称，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 |
| 2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1 | 具备工程类系列中级及以上职称。 |
| 3 | 施工员 | 1 | 持有施工员上岗证。 |
| 4 | 安全员 | 1 | 持有安全员上岗证 |
| 5 | 质检员 | 1 | 持有质检员上岗证 |
| 6 | 材料员 | 1 | 持有质检员上岗证 |

上述人员应附与资历要求相对应的资格证、职称证或相关证书的复印件，竞标时注明相关人员姓名，否则竞标无效。

并承诺一旦成交，项目班子人员原则上不可替换，否则，愿意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如竞标人的竞标文件没有提交上述承诺的，视为无效竞标文件，取消其竞标资格。

(6) 辅助说明资料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注：1. 辅助说明资料主要包括有关复印证明资料以及竞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
2.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另附（与本竞标文件一起装订）。

第四卷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附后)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

关于要求退还竞标保证金的函

广西翔鸿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我单位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_____（工程）竞标，现竞标工作已经结束，我单位_____（成交或落标）。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我单位要求贵公司退还该工程项目竞标保证金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我单位委托_____（受托人姓名），全权办理退款手续。

特此函。

受托人：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_____

附单位银行帐号：

全 称 _____

银行帐号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单位（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

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 | |
|----------------------------|------------------------------------------------------------------------------------------------------------------------------------------------------------------------------------------------------------------------|
| 供 应 商 申 请 | 项目编号： |
| | 项目名称： |
| | <p>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_____（大写）¥_____（小写）退付到达以下帐户。</p> <p>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联系人及电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p> |
| 采 购 单 位 意 见 | <p>退付意见：</p> <p>联系人及电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采购单位签章） 年 月 日</p> |
| 财 政 部 门 意 见 | <p>股（室）意见：</p> <hr style="border: 0.5px solid black;"/> <p>局领导审批意见：</p> |

注：供应商凭经采购单位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靖西市财政局综合股退履约保证金事宜。

